

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

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，恪尽职守、尽职尽责的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职责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将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事务所名称	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	
成立日期	1988 年 12 月	组织形式	特殊普通合伙
注册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-1 和 A-5 区域		
首席合伙人	邱靖之	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	90 人
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	注册会计师		1097 人
	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		399 人
2024 年末执业人员数量	业务收入总额	25.01 亿元	
	审计业务收入	19.38 亿元	
	证券业务收入	9.12 亿元	
2024 年上市公司（含 A、B 股）审计情况	客户家数	154 家	
	审计收费总额	2.30 亿元	
	涉及主要行业	主要行业（证监会门类行业，下同）包括制造业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	
	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	11 家	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职国际”）为公司 2025 年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

根据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

1、在 2024 年度报告工作中，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年度报告、财务决算报告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、2025 年 4 月，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天职国际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以及独立性等方面的综合考量，天职国际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，提议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、2026 年 4 月，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初审后沟通，对独立性申明、2025 年度审计情况、初步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、总体审计结论、审计建议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。

4、2026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、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委员会的作用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坚持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且及时。

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6年4月28日